

证券代码：600330

证券简称：天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91

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30）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23 日起连续停牌。2016 年 11 月 3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》（临 2016-085），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。

2016 年 11 月 4 日下午 13:00~14:00，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（网址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召开了“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”，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披露的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》（临 2016-090）。

按照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开市起复牌。公司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表示遗憾，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同时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地感谢！

公司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一个月内，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七日

